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立场判断，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调整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是基于公司自身资金状况等因素综合判断，切实可行。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对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以及根据调整后的发行方案相应修订《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和《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独立董事：赵曙明、韩顺平、吴斌

2015年8月19日